

國立陽明大學產學及政策講座設置辦法

108年9月18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臨時校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國立陽明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敦聘國內外知名專家、傑出企業家、國家政策及各相關領域卓越成就暨社會地位崇高人士，協助校務發展，特訂定「國立陽明大學產學及政策講座設置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本講座分為產學講座及政策講座。

第三條 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得聘為產學或政策講座：

一、本校兼任教授、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，具有產業經營或對重大政策制定之實務經驗且有特殊貢獻者。

二、相關工作領域，具有特殊貢獻，且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第四條 本講座由各學院推薦，經校長任命組成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，由校長敦聘之，並致頒講座聘書，每2年評估一次，評估通過得續聘。

第五條 本講座之任務：

一、促進產官學研究與本大學之互動、協助提升本大學之產學合作與國家政策制定之聲望。

二、協助本校產學合作之推動，並傳授成功之經營管理、公共政策擬定經驗。

三、應本校之邀請，擔任專題講座或於聘任期間舉辦公開演講。

第六條 本講座於聘期屆滿前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得由推薦學院院長敘明理由，報請校長終止其聘期：

一、聘期中發生重大事由，致無法履行其任務者。

二、其他有確定事實，足以認定其已不適任本講座職務者。

第七條 本講座不佔單位編制員額，為無給職。

第八條 第三條第二款講座，擬聘為本校兼任教師或專業技術人員者，依本校聘任程序規定辦理。

第九條 各學院得自訂院內推薦標準及審查程序。

第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